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满足实际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金融机构（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,000.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用于办理融资租赁业务。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。授权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在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同时，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，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资产的正常使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(二) 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捷邦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9 日